#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以实施新增募投项目 及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安达"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科安达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以实施新增募投项目及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如下:

##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270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科安达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408 万股(每股面值 1元),每股发行价 11.49 元,募集资金总额 506,479,2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51,989,2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54,49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众会字(2019)第 7805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及募 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1	产品试验中心建设项目	7,809.00	7,809.00
2	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8,929.00	18,929.00
3	轨道交通智能监测诊断系统 开发项目	8,574.00	8,574.00

	合计	45,449.00	45,449.00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4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5,137.00	5,137.00

2021年7月1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1年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 2021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增加成都科安达智能轨道交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科安达")为"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时增加成都科安达所在地(成都市金牛区中铁产业园)为该新增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并使用"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向该项目实施主体成都科安达实缴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用于实施"成都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本次关于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的事项。2021年7月28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的资本的议案》。

调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序 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 投入募集 资金	调整后拟 投入募集 资金
1	产品试验中心建设项目	珠海科安达	7,809.00	7,809.00	7,809.00
2	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	珠海科安达	18 020 00	18,929.00	13,929.00
	目	成都科安达	18,929.00		5,000.00
3	轨道交通智能监测诊断 系统开发项目	科安达	8,574.00	8,574.00	8,574.00
4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科安达	5,137.00	5,137.00	5,137.00
5	补充流动资金	-	5,000.00	5,000.00	5,000.00
	合计	45,449.00	45,449.00	45,449.00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净亏	坝日名称	拟投入券集货金(万兀)	系计投入金额(刀兀)

1	产品试验中心建设项目	7,809.00	2,252.63
2	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8,929.00	7,609.16
3	轨道交通智能监测诊断系统 开发项目(已结项)	8,574.00	6,361.67
4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结项)	5,137.00	5,124.13
5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	2,831.62
	合计	45,449.00	29,179.21

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 29,179.21 万元,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16,269.79 万元。

## 三、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概述

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高效、节约的原则,从项目的实际需求出发,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加强对项目的费用监督和管控,有效降低了有关项目实施成本。在上述背景下,公司拟调减"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金额。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实力,更好地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本着公司效益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经公司管理层审慎研究讨论,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新一代计轴智能传感器开发项目",拟变更原募投项目募集资金金额为6,000万元,变更涉及的资金总额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13.20%。

本次调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 投入募集 资金	调整后拟 投入募集 资金
1	产品试验中心建设 项目	珠海科安达	7,809.00	7,809.00	7,809.00
2	自动化生产基地建	珠海科安达	18,929.00	13,929.00	7,929.00
2	设项目	成都科安达		5,000.00	5,000.00
3	轨道交通智能监测 诊断系统开发项目	科安达	8,574.00	8,574.00	8,574.00
4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科安达	5,137.00	5,137.00	5,137.00
5	补充流动资金	科安达	5,000.00	5,000.00	5,000.00

6	新一代计轴智能传 感器开发项目	科安达	-	-	6,000.00
合计		45,449.00	45,449.00	45,449.00	

若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不足以完成该新增募投项目的后续建设,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入解决。

## 四、新增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 1、项目名称: 新一代计轴智能传感器开发项目
- 2、项目实施主体:科安达
- 3、项目实施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
- 4、项目建设周期: 12个月,预计 2025年12月31日完成
- 5、项目投资金额: 6,000 万元
- 6、新增项目建设内容:公司进行为期一年的计轴传感器开发,在原有传感技术初步研发的基础上,通过公司创新自主攻关研发与国外企业技术交流、技术合作等方式,建立起公司在计轴系统核心传感器领域的综合技术框架,使公司核心供应的传感器不再依赖进口,实现全方位自主创新。

#### 7、项目投资计划: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金额
1	场地装修费	90.00
2	场地租赁费	104.00
3	设备购置及安装	685.00
4	软件购置及调试	1,075.00
5	项目开发费用	3,746.00
6	基本预备费	300.00
	合计	6,000.00

#### (二) 项目可行性分析

1、成熟的产品开发体系为项目顺利开展提供基础支持

多年来,公司持续部署研发资源,以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进行科研创新。 得益于公司成熟的研发体系,所投入的研发资源均产生了可观的经济效益。在公司研发的专利成果中,众多专利实现了产业化应用,为公司带来较好的经济效益。 且公司建立了与各大高校合作的一体化研发实验室,设立广东省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深圳市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创新基地等,聘请内外部专家进行综合研发指导,搭建了全方位的研发体系。

#### 2、健全的国际质量控制体系和资质认证

国内轨道交通行业相关产品需经过严格的产品安全认证,公司计轴系统已通过国内最高安全等级 SIL4 级认证,同时通过 URCC 和 CRCC 认证。公司计轴系统也通过了欧盟的 NOBO 认证和匈牙利的 DEBO 认证,能够为计轴系统走向欧洲奠定基础。公司不仅严格审核通过国内质量管理体系 ISO9001 认证,而且还通过了国际质量管理体系 IRIS 认证。

#### 3、公司充足的研发投入和人才保障

公司每年在研发方面的投入较多, 意在保障研发资金充足及研发项目的顺利 进展。另外公司目前已培养多名高级工程师及具有丰富储备经验的行业专家, 以 及外聘导师和外部专家, 对行业技术发展, 技术应用, 技术优趋势给予全方位的 指导。另外, 公司与北京交通大学,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深圳大学, 深圳职业技术大学等高校合作研发项目, 培养定向人才, 为公司所用, 保障人才的持续供应。

#### (三) 项目必要性分析

#### 1、保障公司核心零部件供应

随着国内轨道交通市场的快速发展以及公司国际项目开展,公司计轴系统的销售额、计轴系统零部件的采购额均大幅提升,公司需要建立一个完善的供应链零部件采购生产体系,之前公司核心传感器主要从国外进口,影响供应链安全,尽管公司已逐步在研发传感器技术,但是国外核心技术优势仍然存在。公司必须通过自主研发突破,通过与国外进行引进学习或者通过购买部分国外核心技术等方式实现传感器等核心技术的研发突破。

#### 2、开拓海外市场,建立国际形象

公司在国内已拥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尤其在核心产品计轴系统方面,公司的 计轴系统已获得较高的市场占有率,但是公司计轴系统需要走出国门,走向世界。 目前公司计轴系统已在"一带一路"特色项目中首次走出国门的尝试,但是公司 核心传感依然使用的国外进口的产品,公司需通过多种方式突破传感器核心技术, 为进一步走向国际市场做好全方位的技术准备。

#### 3、提升公司整体研发能力

公司结合国外先进经验和技术,在许多方面实现了研发突破。但是在国外掌握的计轴最核心的传感器方面,公司依然比较欠缺,公司通过国外合作伙伴进口传感器,会遇到很多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因此,公司如果能够在传感器核心技术上获得突破,将会是公司进一步研发能力提升的见证,同时也有助于国内传感技术的综合突破。

#### (四)新增募投项目的风险

#### 1、技术人员不足的风险

在本项目中,新一代计轴智能传感器系统及产品的研发需要大量不同专业方向的技术人员。如系统项目架构师、数据预处理工程师、大数据分析工程师等。 若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所需人员类型无法招聘到位,将会影响到项目的整体建设进度。所以公司需提前储备国内和国际人才。

#### 2、技术风险

若目标客户所在地的轨道交通行业技术标准变化,本产品被排除在技术标准 允许范围之外;或者因技术标准的变化,功能相同或类似的替代品因标准变化被 允许在目标客户所在地使用,将会导致公司失去该地市场。

#### 3、市场风险

公司研发智能传感器主要用于公司计轴系统原有传感器的替代和新的领域传感器使用。本项目研发的内容属于安全产品,待预想的功能实现后,需通过目标客户所在地的安全认证以及长期的试点、试运行,收集数据及客户体验,才可以获准在市场上销售。另外新的产品研发完成后可能面对市场的进一步验证,以及客户的使用反馈,可能会出现市场接受度不高或者市场预期较高而产品未到达客户高标准要求,从而面临新研发产品不能广泛应用的风险。

#### (五)募集资金管理计划

为强化募集资金监管,落实专款专用,公司拟增设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新增项目的募集资金的集中存放和使用,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关审批程序履行完成后,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逐步投入募集资金,并对募投项目实施单独建账核算,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荐机构将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实施监管,公司也会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受募投项目实施地周边建设环境的影响,公司"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产品试验中心建设项目"的相关施工作业、设备采购、物料运输、施工人员流动等均受到了一定程度的限制,项目建设进度有所减缓,截至目前,公司"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产品试验中心建设项目"已完成相关主体建筑施工工作及部分研发设备的采购工作,大楼内部的装修以及相关配套设备、设施的采购安装工作尚需一定的时间。为了合理、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保证项目全面、稳步推进,公司拟将募投项目"自动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和"产品试验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期限从2024年12月31日延长至2025年12月31日。

## 六、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以实施新增募投项目及募投项目延 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以实施新增募投项目及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从长远来看,本次调整将有利于公司更好地使用募集资金,保证项目顺利、高质量地实施,有助于公司核心技术研发的突破,助力公司全方位实现进口替代,有利于长远健康发展。保荐机构将督促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制度,

科学、合理决策,加强对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确保项目按计划进行建设。

## 七、公司审批程序

科安达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以实施新增募投项目及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以实施新增募投项目及募投项目延期事项,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科安达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以实施新增募投项目及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该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保荐机构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进度及项目情况,督促提醒上市公司结合业务发展、行业变化等情况审慎论证募投项目可行性,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与信息披露义务。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以实施新增募投项目及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科安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以实施新增募投项目及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颜丙涛	孙晓斌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09日